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HY202410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3.1.2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报价的可以不提供授权书);

3.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距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书(复印件)(报价前六个月内),或其经审计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

3.1.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1.6 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02 09:00到2024-08-08 17: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3 08: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3 08:0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现就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进行采购，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并取得向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食堂提供大宗食材供货资格。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JSHY2024105

二、项目简要说明：

本项目为：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2024-2025学年校园食堂大宗食材协议供货供应商采购项目，采购货物分包及中标供应商数量如下：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 成交供应商数量

JSHY2024105-1 粮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2 食用油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3 干货调味品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4 冷冻制品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5 冷冻家禽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6 豆制品 3家及以上 2

JSHY2024105-7 肉制品（冷鲜） 3家 2

4家 3

5家 4

6家及以上 5

JSHY2024105-8 蛋类 3家 2

4家及以上 3

每个供应商可参加一个分包或多个分包，供应商应根据分包项目分别购买集中采购文件并分别编制响应文件参与竞争。

合同期限（服务期限一年）：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在合同期内，如遇省、市相关部门在食堂管理、食品安全等方面有新文件发布，采购方将依据新的文件要求提前终止或适当顺延本合同的执行期）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3.1、应具备下列条件，并按要求提供材料：

3.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3.1.2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报价的可以不提供授权书）；

3.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距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书（复印件）（报价前六个月内），或其经审计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

3.1.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1.6 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生产许可证的食品类别、食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项目，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关的内容。提供相关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2.1参与分包1粮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2参与分包2油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3参与分包3干货调味品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4参与分包4冷冻制品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5参与分包5冷冻家禽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6参与分包6豆制品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 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7参与分包7肉制品（冷鲜）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3.2.8参与分包8蛋类投标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提供：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供应商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所代理品牌生产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供应商具备满足本次大宗食材采购能力（提供承诺书）。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自2021年1月1日起，凡是有过食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的（被食品安全部门有实际金额处罚的，有处罚通知书的），不得参与本项目。（若供应商承诺不属实，一经查实将取消投标资格或入选候选人资格，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失信供应商承担）

(5) 自2021年1月1日起，供应商所投生产厂家凡是有过食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的（被食品安全部门有实际金额处罚的，有处罚通知书的），不得参与本项目。（若供应商承诺不属实，一经查实将取消投标资格或入选候选人资格，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失信供应商承担）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办法：供应商应从本单位账户以网银转账形式向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伍仟元，拒绝其他形式。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供应商截止到2024年08月22日中午12:00前将投标保证金汇至以下对公账户：

名称：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京江苏路支行

账号：8110501011700886631

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须备注JSHY2024105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退还办法：入围供应商向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缴纳履约保证金后，扣除代理服务费，退还剩余投标保证金。未入选供应商的保证金，将于采购结果公告后七个工作

日内退还。

若出现以下情形将扣除所有投标保证金：

- (1) 正常情况下，结果公告结束7个工作日内未领取入围通知书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不论中标分包数多少一律向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缴纳履约保证金贰万元。若不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自动放弃入选中标资格。

六、采购文件发售信息：

发售时间：2024年08月02日至2024年08月0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发售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

发售方式：供应商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及报名表（附件1）到代理机构获取。

费用：1、每个分包：标书工本费伍佰元整（现金）。

八、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地点（开标时间）：

(1) 投标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壹份（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按拟投标的标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当纸质副本文件、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JSHY2024105-1 粮 2024年8月23日上午07：30 2024年8月23日上午08：00

JSHY2024105-2 食用油 2024年8月23日上午09：00 2024年8月23日上午09：30

JSHY2024105-3 干货调味品 2024年8月23日上午07：30 2024年8月23日上午08：00

JSHY2024105-4 冷冻制品 2024年8月23日下午13：00 2024年8月23日下午13：30

JSHY2024105-5 冷冻家禽 2024年8月23日下午14：30 2024年8月23日下午15：00

JSHY2024105-6 豆制品 2024年8月23日上午09：00 2024年8月23日上午09：30

JSHY2024105-7 肉制品（冷鲜） 2024年8月23日下午13：00 2024年8月23日下午13：30

JSHY2024105-8 蛋类 2024年8月23日下午14：30 2024年8月23日下午15：00

十、公示媒体：

网址1：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学校官网

网址2：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十一、联系事项：

代理机构联系人：刘工 曹工

联系电话：025-83602880

采购人联系人：邢老师

联系电话：025-8617693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南京江宁区格致路309号
联 系 人： 邢老师
电 话： 025-8617693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水佑岗6号
联 系 人： 刘工 曹工
电 话： 025-83602880-0
电 子 邮 件： jiangsuguohao@jsghpm.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青（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